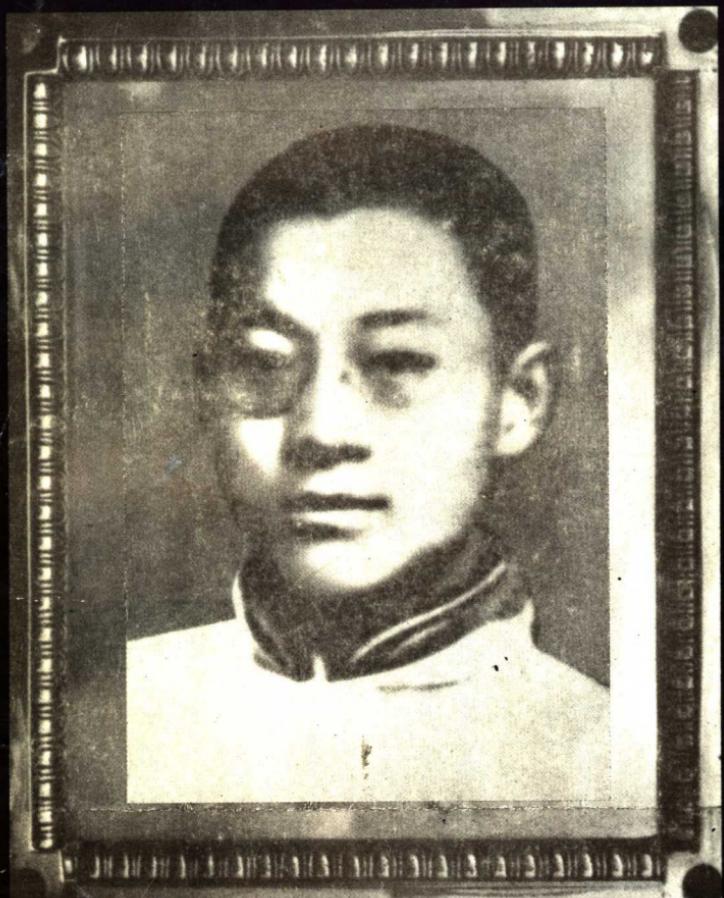


十年
代英
教育
育文
先生



640/516



21202030

恽代英教育文选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编

RBD56/07

1202030
湖北教育出版社



恽代英教育文选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编

*

湖北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14印张 1 插页 321 000字

1991年3月第1版 1991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 000

ISBN 7—5351—0522—X/G · 404

定价：5.30元

编 者 说 明

一、恽代英是我国著名的无产阶级革命家，也是教育家。他的有关教育论著，从当时中国教育实际出发，提出了一些重要的教育理论问题和意见。为了适应学习、研究恽代英教育思想的需要，我们选编了《恽代英教育文选》。

二、本书编入恽代英1915至1927年写的论文、书信、答问等，共74篇，都是发表过的。文章按照发表或写作的时间顺序编排。发表时使用笔名的，在文后注明。

三、编入本书的文章均全文辑录。原著内容未改动，仅作了必要的文字订正。在只有外文的地方适当加上了中文。

四、选文后附有恽代英著译一览表。

五、本书在编辑过程中得到了恽代英夫人沈葆英的帮助，特此致谢。

六、本书是由我所教育史研究室编辑的。编辑工作中存在的不足或不当之处，欢迎读者指正。

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

目 录

文明与道德.....	1
《自然之母教》的按语.....	6
家庭教育论.....	8
物质实在论.....	32
思考力之修养法.....	41
改良私塾刍议.....	47
学校体育之研究.....	54
《儿童游戏时间之教育》的按语.....	59
经验与智识.....	61
不用书教育法之研究.....	68
《儿童读书年龄之研究》的按语.....	85
学问与职业一贯论.....	87
理想之儿童俱乐部.....	97
学生课外之事业.....	104
致香浦.....	110
致子孚.....	111
敬告高等师范教职员及学生.....	113
中学英文教授刍议.....	123
编辑中学教科书的先决问题.....	137
儿童公育在教育上的价值.....	154
教育改造与社会改造.....	170
致杨效春.....	181

致杨效春	186
我对于学生自治问题的意见	191
去年下学期的川南师范	196
青年与偶像	207
学生的社会活动	212
知识经验与感情	218
学生与民权运动	221
做人的第一步	228
怎样才是好人？	231
对于有志者的三个要求	234
怎样做不良教育下的学生？	240
关于学生参加政治运动与入党问题的意见	243
学生加入政党问题	246
学术与救国	250
八股？	254
致舒新城	258
革命运动中的教育问题	261
读《国家主义的教育》	284
假期中做的事	300
再论学术与救国	304
怎样做小学教师？	309
答问七则	313
平民教育与《圣经》	318
脱离学校问题	319
广州“圣三一”学生的民族革命	322
农村运动	327
怎样整顿学生会	329

学生政治运动与入党问题的讨论	336
预备暑假的乡村运动	341
出版物与实际运动	347
农村运动（二）	350
甘肃平民教育问题	353
学生运动	354
整顿学生会	358
打倒教会教育	362
东南大学的前途	365
军事教育问题	370
讨论丁子昂君《学生与政党》一文	372
考试问题	374
学生的背水阵	378
学生军与军事运动问题	381
一种机会主义——党化教育运动	385
学潮与革命运动	387
什么地方有较好的学校呢？	390
“木石鹿豕”与宣传工作	394
耶稣、孔子与革命青年	397
校长问题	405
择师问题	406
缴费与上课的问题	408
告投考黄埔军校的青年	409
《过去的福州学生运动》的附言	413
寒假期间我们的工作	415
附录 恽代英著译一览表	417

文明与道德

自古至今，自野蛮以至文明，道德为与日而俱进乎，抑与日而俱退乎？世之论者，则有三说，兹并列之于下：

第一以为道德无进步亦无退步。古今人不甚相远者也。其说或直以为古今道德，毫无异点。如排克尔之说是也。或以为古今道德，虽有异点，而不足持以定古今人之优劣。如泡尔生之说是也。排克尔曰：“世界之趋于文明者，非道德之进步，乃智识上之进步也。求道德之点，则古今无异，或有一二相异者，则古人朴而今人诈耳。以今人比古人，道德固非较劣，亦未尝优。即同为今人，野蛮人之道德，不必劣于文明人。故文明者，非道德之进步也。”泡尔生曰：“时代既异，道德亦不能不随之而异，其证至确也。道德何以必随时代而不同，既随时代而不同，何以仍无失真为道德，此虽圣哲犹难言之。常人之情，于古人已事，与今道德不相同者，往往斥为谬妄。然在蛮野时代，用蛮野刑法，亦未为不可。且驱蛮野而进文明，或亦不可无此作用。近日严明公正之制，所以行之而有效者，庸讵知非中古酷虐之制之所致乎？”此二说者，皆复言之成理。惟吾不能不有所憾者，即以其间言理，颇不免有不完全不精确之点也。今请得而论之。

排克尔之说，以为古今人之道德，毫无异点，其为失言明甚。即就其所言，“古人朴而今人诈”一语，即不能不承认为古今道德之异点，即不能不承认道德为逐次退化。则排克尔之说，殆不可信也。至泡尔生之说，较新而可喜矣。然亦病其析理之不能精，敢为武断，而不能自圆其说也。夫不知其所以

然，而敢决言其当然者，其事殆近于迷信，非学者所宜有。今泡尔生既决定道德随时代而异，又不能言其所以异，所以异而不失其为道德之理。既不能言其理，而仍不肯自疑其说，此则可怪诧也。吾今敢言泡尔生之说误矣。惟其误故圣哲不能得一惬意之解说，此甚易知也。夫蛮野之民，用蛮野刑法者，譬犹入贼夥而从事抢劫，固不失为贼之道。交小人而从事倾轧，固不失为小人之道。然而合于贼之道，小人之道者，吾人不能认其合于道。何也？贼与小人，已为道之所不容也。今蛮野亦为道之所不容，故蛮野之民，用蛮野之法，虽合于蛮野之道，吾人不能认其合于道者正也。诚如泡尔生所言，则亦将谓君子小人之地位不同，道德亦随之而异。道德既随人而异，而仍无失其为道德，则凡是抢劫倾轧之事，皆未为不可，皆不失其为道德也。其说无乃太可笑乎？至其言蛮野之中世，对于今日文化之关系，一则曰“或亦”，再则曰“庸讵知”，固知其内有所怯，终不能言之而自愷其意也。如此则泡尔生之说亦败矣。彼以为古今道德为无进退者，其不为正确之说也。

第二以为道德随时代而退化者也。持其说者，如犹太小说，以具足生活，为在事物之始。文史哲学主义如西零者，对于原始种族，亦抱纯粹完全之观念。希腊之希西亚若，则谓“世界始于黄金时代，终于铁时代。”法之卢梭，则谓“文明增进，则罪恶增进。”德之叔本华，则谓“人类智识日增，而苦痛之新原因，亦随之而日生。”凡此皆本原于同一之心理所发生之论调也。征之于吾国，即鄙谚所云，“世道日衰，风俗日薄。”等语，已足征人人有此观念。学者好言先王，文人好言叔世，亦此等观念之表出也。抑吾人述道德进化之说，有同时不可不注意者，即无论持此说者为何如人，所居之世为何如世，其推尊过去轻蔑现在之情，常不相远。即使其人居于吾人

所最羡慕以为至善之世，其自视欣然，仍与吾人无异。如希西亞若，居于希腊，已言其时为铁时代。吾国唐虞为善世矣，然《路史》^①载舜言“妻子具而孝衰，人情大不美。”是唐虞之世犹有所未足也。进而论黄帝之世。《素问》^②载岐伯言，“今人以酒为浆，醉以入房，故半百而衰。”是黄帝之世，亦犹有所未足也，岂真具足生活，在事物之最初时代耶？

然而为此说者，其目光每专注于道德退化之一方面，而忽略其进化之点，不肯加以注意，故其说殊嫌于不正确也。大抵为此说者，有二原因：其轻蔑现在者，生于憎恶之感情，其推崇过去者，生于重远轻近之气习也。泡尔生曰，厌世主义者，不过各基于其特别之经验，而立为普通结论之谬见而已。苟遇二三英国人而意气不甚相投，则必构为结论曰：英国人者无礼仪无知识之人民也。夫其待英国人既如此，充其量何难以此待世界人。则彼之所憎恶于世界者，其非世界之罪明矣。故曰：其轻蔑现在者，生于憎恶之感情也。至重远轻近之习，尤为人类弱点。朋友聚处，相视不足，一旦生离，则怀思弥切。伟人在世，责之甚周，一旦死别，则声誉顿起。颜之推曰“世人多蔽，贵耳贱目，重远轻近，少长周旋，如有贤哲，每相狎侮。他乡异县，微藉风声，延颈企踵，甚于饥渴。鲁人谓孔子为东家丘。官之奇少长于君，君狎之。”此皆失毁誉之真者也。今人诵诗读书，诗书所记，已多为身后评述，详于善而略于恶。吾人更以重远轻近之习读之，其终不至见有善不见有恶不止。然虽不见有恶，而欲因以证古人无恶，殆未可也。故曰，其推崇过去者，生于重远轻近之气习也。

①《路史》，宋罗泌撰，纪三皇至夏桀的事。

②《素问》，中医学书名，与《灵枢》合称《内经》，是我国医学的一部重要典籍。

第三以为道德随时代而进化者也。持其说者，如克特，如户水宽人是。克特曰，“文明人之社会，非有他优点，惟道德之组织，胜于野蛮人耳。”户水宽人曰，“对于人间一切之道德（即人道），及对于公私团体之道德，其进步之程度，盖与时代为方轨者也。”夫道德之进化，实有不可诬之事证。譬如言群治，则由神权，而君权，而法权，而民权，而人权。言竞争，则由个人竞争，而家族竞争，而种族竞争，而民族竞争。他如阶级制度之废除，平和思想之发达，无一不为道德进化之结果。故主持此说者，以为言道德退化，不过由感情所生之误解。若究诘其退化之事实，常瞠目不知所对，即有所对，每不为古人所无之罪恶，而今人所独有，不足以道德退化之证据。故道德非随时代而退化，随时代而进化也。

吾人欲知前说之为正确与否，不可不先解决下之问题。即今日为善之人数较多于古人乎？抑为恶之人数较多于古人乎？对于此问题，吾人虽有所论列，要皆不过臆为之说。譬如全球十五万万人民，究竟在古时若干人为善，若干人为恶。在现时若干人为善，若干人为恶。既无何等统计表，以为计算之根据，则吾人欲断言道德为进化抑退化，欲使之极精极确，其为势之所不能，明矣。无已，则犹有一法，即计算善恶之种类是也。计算善恶之种类，不必毛举缕析，但观今人之善，有古人不能知不能行者。古人之善，未有今人不能知不能行者，则知今日善之种类，较于古日为多。此道德进化之明证也。然同时观今人之恶，有古人不能知不能行者。古人之恶，未有今人不能知不能行者。则又知今日恶之种类，较于古日为多，此又道德退化之明证也。则彼谓道德有进化无退化者，殆亦未尽然也。

如上三说，既皆不能完满无憾，则吾人将以何者为可信之说乎？曰，如上计算之法，则知道德亦进化亦退化，殆为确而可

信矣。至其所以亦进化亦退化者，盖人智进化之结果也。人类愈发发达，则人与人之关系愈多，而智力之范围愈广。夫既云人与人之关系愈多，则人类行为之种类愈繁。行为者，非善即恶，故世愈降而善恶之种类愈夥也。夫既云智力之范围愈广，则智识愈发发达。智识愈发发达，则善者愈知所以为善，恶者愈知所以为恶，此道德进退之真象也。要之道德者，不但其善之方面，随时代为进化，即恶之方面，亦随时代为进化。恶之方面进化云者，即吾人所谓退化也。

吾人须知欲研究道德之为进化或退化，不可离文明而单独说之。抑吾人所最宜注意者，道德进退与文明之关系，非固定不可移易之性质，盖可以由人力进退之者也。世愈文明，善恶之种类，因以俱多，既如前所述矣。然善之种类之所以多者，以天下有为善之人发现之也。使天下无善人，则善之种类，无由而多，即使种类多而道德仍不能进化也。恶之种类之所以多者，以天下有为恶之人发现之也。使天下无恶人，则恶之种类，无由而多，即使种类多而道德仍不能退化也。故知道德之所以进化者，以天下有为善之人故，而其退化者，以天下有为恶之人故。使天下为善之人多，而为恶之人少，则道德进化之处多，退化之处少。使天下为恶之人多，为善之人少，则道德退化之处多，进化之处少。进而论之，使天下之人，皆为善而不为恶，则道德有进化无退化；皆为恶而不为善，则道德有退化无进化。故将来之世界，在道德界之价值，或如哲学家所述之具足生活乎？或如宗教家所述之末日世界乎？皆视现今人类之行为而判定之。吾望有志之士，善用其由文明进化所得之智力，群出于善之一途，使道德有进化无退化，以早促黄金世界之实现也。有志之士，可以起矣！

——1915年12月《东方杂志》第十二卷第十二号

《自然之母教》的按语*

吾读此篇，有无穷之感焉。夫人之养子，未有能禁止其游戏者也，且未有能完全不引导之游戏者也。至其所谓游戏，每为小儿德胜之蔽障，与教育之为物，适成反比例。故严肃之家庭，辄以游戏为戒。虽然，游戏本小儿之所好也，岂能以人力强加压制，若相率以此为戒，是使小儿失其所以为小儿也。且游戏为小儿各种发达之原动力，若禁遏之，严阻之，不使出此，是无异灭尽小儿一切发达之基础，长使之为麻木不仁之人耳。今斯通勒夫人①之自然教育法，则舍游戏外无他事。其教育即游戏也，其游戏即教育也。故受教之儿童，合游戏与课业为一，无无趣之课业，亦无无益之游戏。此其裨益于儿童，岂寻常哉！今海内外言教育者，均艳称蒙铁梭利女士。夫女士之伟业，固宜为言教育者所称矣；即斯通勒夫人之教育法，亦何尝不处处与女士相契合。然言幼稚教育，而以变工作为游戏，为惟一之目的，则卓识名论，殆能独阐蒙铁梭利女士之精蕴，而示人以蒙养之始基者也。夫人亦伟矣哉！

吾国之人，好以教育与读书并为一谈。不知读书者，仅智育之一部分，而智育者，仅教育之一部分也。儿童教育，尤当与读书划作二事。以未达学龄者，不当以读书损其心性也。然

* 题目是编者加的。《自然之母教》是恽代英和西神翻译的，作者是梅布尔鲍威尔Mabel Power。

① 斯通勒夫人Mrs. Winifred Sackville Stoner，美国人。恽代英曾翻译一篇文章，介绍她的教育主张。

儿童所须之教育甚多，关于道德、知识、健身、生计、社交等各方面，莫不有所须，此等教育，大抵可不藉读书而传授也。吾人于教育上崇拜书籍万能，故于儿童不能读书之时，遂一无所教育，此因吾国教育发达之大障碍，亦即吾国幼稚教育发达之大障碍也。读斯通勒夫人之学说，有志教育者，可以兴矣！

——1916年7月5日《妇女杂志》第二卷第七号

家庭教育论*

一 家庭教育于教育上之地位

吾人对于教育常有一种误解，循此等误解以推演之，则家庭教育之名词，应不得成立，家庭教育应不能于教育上占一地位，故吾人欲研究家庭教育，不可不先正此等误解。

依吾人对于教育之见解，可约别为数类：一以教育为读书之代名词，即谓教育为智识之灌注，除智识之灌注外无他事；一以教育为职业之传授，亦谓除职业之传授以外无他事；一以教育实兼读书明理学圣贤而言，然亦谓除此以外无他事。夫以教育为智识之灌注，则灌注智识，必非尽人能为之事。即非尽人之为父母者所能为之事，故佣师之制度起，而家庭以其教育之负担付之他人。如以教育为职业之传授，则人之为父母者，亦未必即为精于职业之人，足以胜任此传授之任而无愧憾。如以教育兼读书明理学圣贤而言，则人之为父母者，书亦未必习，理亦未必明，圣贤之道德亦未必能践，以此而任教育之责，岂足以胜任而愉快乎？故佣师之制度乃起于不得已，而观于佣师制度之起，可知家庭之不足以言教育，可知家庭教育之不足以成立一名词矣。

然家庭教育实有其成立之必要，彼以为其不能成立者，初未能真知何谓教育，故亦未能知何谓家庭教育也。教育者以各种方法使儿童身（体育）心（智育）性（德育）各方面均完全

* 这篇文章刊登在1916年11月和1917年4月《妇女时报》第二十、二十一号，全文未完待续，因《妇女时报》停刊，后一部分未发表。

发达，即使儿童之自我得以完全实现之谓。故智识之灌注，教育所应有事也；职业之传授，教育所应有事也；教读书，教明理，教学圣贤，亦皆教育所应有事也。然此数者，皆不过教育之一端，不可以任何之一端概教育全体。抑且不可以此数端概教育之全体，教育之为事，范围至广，至佣师所不能尽举。故为补助佣师之教育计，家庭教育有成立之必要。且今日教育制度未尽美善，佣师对于教育之责任，颇有不足胜任之处。故谬误之教育，不能不赖家庭纠正之，缺乏之智识，不能不赖家庭传授之。其他为普通佣师所不及教育者，如儿童出学校，入社会，其防止恶习染，增进良善之公德，尤不能不赖家庭督责而防范之。然则家庭教育，固为最重要之教育，岂有不能成立之理乎？

且更有进者，人生之须教育，自堕地以后乃至受胎以后即已开始。然而佣师者，限于一定之时间，而始能供教育之役者也。今人言学龄二字，视为已成之名词。然此二字，如不加以精确之界说，直可名为妄人之语。夫学何待于年龄乎？未生之前而有胎教，胎教即教育矣。初生之时而有孩提之教，孩提之教即教育矣。自束发胜衣而就外傅，则有读书等课，普通所谓教育，断自此时起。然此实为教育中之一种，非可以概教育全体，抑且不可以之为较重要之教育。此等教育所占之地位，与胎教，孩提之教同等，盖同为人生所必不可少之教育也。知此则知佣师所司之教育，乃在世所谓儿童学龄之后，在学龄以前，仍自有重要之教育。此等教育，既非佣师之所得而代庖，故必待家庭之自为之。近古文明国家，有幼稚教育，似可以代家庭掌孩提之教育。然所代者，仍不过孩提教育之一部分，不可以为自其所代者以外，即无其他之一部，仍须家庭之自理。且孩提之教育，即为佣师之所得取而代矣，胎教又将属之何人？胎教既舍

家庭无可托，孩提之教，智识职业及其他等等之教，又未可全托于幼稚园或学校之佣师，则家庭教育固绝无不成立之理又可知矣。

且彼以家庭不能尽胜教育之任，遂谓应无家庭教育，其立说之根据又非是也。不能者可学而使能，不胜任者可勉强以求其胜任。苟有家庭教育之必要，苟家庭有负担教育责任之必要，自当诚心以学教育之方法，求所以胜其任。如以家庭不能胜教育之任，遂谓应无家庭教育，则学校佣师之不能胜任者多矣，岂亦可谓应无学校教育耶？惟学校教育为不可无，而佣师又多不胜任，故必研究学校教育，以促进之。惟家庭教育为不可无，而为人父母者，又多不胜任，故必研究家庭教育以启沃之，以其不胜任而遂不研究，以求其胜任，此亦可谓因噎废食之智矣。

且司通勒夫人 (*Mrs Stoner*) 有言，寻常之为母者，虽无完全之智识，不难教育其子，使其成效什倍倍于无关系之教师。何则？以教师多不知爱其子也。故惟爱者，其为教始周详恳切，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此惟母氏能之耳。然则家庭纵未必能胜教育之任，而比之寻常佣师，未见有相形见绌之点，彼不察实际，但知观表面智识之多寡以定其胜教育之任与否，是不亦昧者之论乎？

古者易子而教之。陈亢问于伯鱼，而知君子之远其子，于此可知家庭教育非吾古圣贤之所主张矣。虽然易子而教，殆不可以为上乘之说法。夫所以易子而教，盖为人父母者，身未出于正，虑儿童之反唇相稽耳。果身出于正，则亦何患而必托子于他人也。且父子之教，初不必耳提面命，夏楚①横施，全在以

①夏楚，同“槚楚”古时体罚学生的用具。